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余妮臻
電話：02-7736-6367
電子信箱：jenn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200732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第一類人員健康檢查項目及收費標準一覽表、簡任第10職等或相當職等以上主管人員健康檢查項目及收費標準一覽表、第一類人員健康檢查調查表
(A09000000E_112007320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0073209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20073209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20073209_senddoc1_Atta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113年度各醫院辦理「中央機關(構)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」第一類人員及簡任第10職等或相當職等以上主管人員之健康檢查項目及收費標準一覽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7月24日總處給字第112400129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